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审计报告强调事项情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1 所述,华东数控 2015 年度、2016 年度连续两年亏损、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21,175.31 万元,累计未分配利润-23,660.69 万元,流动资产小于流动负债 30,571.39 万元。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23,299.27 万元,累计未分配利润-46,959.96 万元,流动资产小于流动负债 46,039.01 万元。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713.73 万元,利润主要来源于政府补助和资产处置收益,累计未分配利润-43,246.23 万元,流动资产小于流动负债 24,161.87 万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强调事项段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的事项是客观存在的,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已经制定了经营计划,正在采取相应措施来改善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三、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公司将按照2018年度"夯实基础,加快调整、升级,实现机床主业可持续发展"的经营方针,努力扩大主营业务收入和营业外收入,想方设法降低成本费用,改善资产负债结构,提高可持续经营能力。主要工作及措施如下:

- (一)以人为本,努力实现互利共赢;
- (二)以产品为重,调整升级现有产品,研发储备新产品;
- (三)积极催收应收账款,加强成本控制和质量管理;
- (四)提升法务工作水平,妥善处理诉讼事项;
- (五)继续推进资产处置,改善公司资产结构。

特此说明。

具体措施详见《2017年年度报告》第四节一、(四)。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